

附件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部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中央补助		13,922	
	地方资金(省级)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安排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等进行补助, 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1级至6级残疾退役军人实际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符合医疗补助条件、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但个人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优抚对象中实际享受医疗补助人数的比例	≥9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